

# 兰考县政府采购备案表

采购单位：惠安街道中心学校

金额单位：元



项目名称	校园保洁	计划完成时间	2024-12-31	是否进口产品	不是			
联系人	汪霞	联系电话	13937840597					
序号	项目内容	数量	单位	单价	控制金额	采购方式	代理机构	采购编号
1	初等教育服务	1	年	182000.00	182000.00	其他		2024-08-26
合计（人民币）：		小写：¥182000 大写：壹拾捌万贰仟元整						
资金来源		国库集中支付						
国库集中支付		182,000.00						
联合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（元）								
序号	审核单位	审核人	审核意见	审核时间				
1	惠安街道中心学校	汪霞	经办岗提交计划	2024-08-15				
2	惠安街道中心学校	张鹏飞	同意	2024-08-15				
3	教科文科	董凤娟	同意	2024-08-19				
4	教科文科	宋进进	同意	2024-08-19				

温馨提示：

甲方：兰考县陇海路学校

乙方：河南康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为了提升陇海路学校绿化品质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甲方向乙方订购树苗。为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，双方本着互相支持、紧密配合的原则，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，明确双方职责，特签订本合同，条款如下：

- 1、采购苗木名称：法桐、高杆月季等。
- 2、工程总造价：壹万壹仟零伍拾元整（¥：11050元）（后附工程量清单）。
- 3、工期：乙方确保在2024年10月15日开始供货，于2024年11月10日供货结束，供货质量标准合格。
- 4、供货准备：甲方前期使栽植现场具备栽植条件。甲方在栽植前准备好技术交底等工作。乙方接到电话通知后，如期提供苗木给甲方指定现场。
- 5、工程支付：苗木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100%。

#### 6、工程质量

(1)、所供苗木质量必须符合工程要求，不得擅自改变苗木品种、规格及质量，所有苗木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卸车。

(2)、供货过程中，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工作，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，其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。

#### 7、违约责任

甲方责任：

- (1)、甲方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，及时按期组织验收。
- (2)、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工程款，如未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，甲方要付乙方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。



乙方责任：

(1)、供货苗木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，负责无偿更换质量好的苗木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(2)、乙方必须确保在供货期内完成苗木供货任务，除不可抗力因素经甲方同意意外不能按期完成的，每推迟一天罚款 300 元。

### 8、合同生效与终止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竣工结算，甲方支付完毕后条款终止。

### 9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具有同等效力，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两份。

### 10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兰考县陇海路学校

(签章)



李书良 13937889612

乙方：河南康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(签字)

刘宇

15136280508

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.10.15



### 陇海路学校绿化工程量清单

序号	品类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合价(元)	备注
1	法桐	棵	37	150	5550	
2	高杆月季	棵	50	110	5500	
3	小计(元)	11050				

